**奉节县大树镇人民政府**

**2021年奉节县大树镇上磨村集体经济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1年度村集体经济项目建设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42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上磨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合计50万元，财政拨款50万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2021年上磨村集体经济项目到位50万元，主要用于上磨村集体经济组织入股重庆市奉节县大乐福超市50万元。现实际使用财政资金50万元。2021年度，大树镇严格按照县级“七个一”标准，用于大树镇上磨村集体经济项目，提高了资金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：以入股的方式入股到重庆市奉节县大乐福超市50万元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验收合格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：当年开工率为100%，当年完成率为

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：此项目预算资金为50万元。财政补助资金50万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：带动贫困户发展产业2户，带动困难群众务工户均增收3000元。

（2）社会效益：提供就业岗位20个，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受益贫困户人口满意度大于等于98%，受益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98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偏差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此项目中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